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1号）文件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2.69元，共计募集资金145,380.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7,557.2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37,822.7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及其他发行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62.1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5,260.6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1年9月3日出具了天健验〔2021〕15-6号《验资报告》。

（二）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35,260.6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646.67
	利息收入净额	269.4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39.25
	利息收入净额	1,263.26
应结余募集资金		135,107.44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1,307.44
差异[注]		133,800.00

注：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10,0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2年6月30日，1,307.44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123,800万元用于现金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且分别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信建投”）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13,074,384.96 元，存放于公司下列银行账户中：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80800188000260655	1,195,201.25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51004000001004	2,540,491.16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519902541310103	4,178,316.77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江南银行常州经开区支行	1159500000023578	5,019,199.85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8110501012501805978	141,175.93
合计			13,074,384.96

三、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请见附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5 亿元（含本数，含超募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申购理财产品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成交日期	认购余额
江南银行常州经开区支行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3 个月期限结构性存款	2022/5/9	24,500.00
江苏银行常州钟楼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 年第 5 期 6 个月 B	6 个月期限结构性存款	2022/1/27	77,200.00
	对公 7 天通知存款	对公通知存款	2022/1/26	400.00
苏州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	2022 年第 499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3 个月期限结构性存款	2022/4/29	9,700.00
	2022 年第 580 期结构性存款	3 个月期限结构性存款	2022/5/16	12,000.00
合计				123,80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16 日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260.6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5.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智能家具生产基地项目	否	78,859.90	78,859.90	39.25	1,685.92	2.14%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否	9,757.40	9,757.40	0	0		2023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建营销网络项目	否	12,230.20	12,230.20	0	0		2024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847.50	100,847.50	39.25	1,685.92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10,000.00	0	10,0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明确投向	否	24,413.13	24,413.13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4,413.13	34,413.13	0	10,000.00	-	-	-	-	-
合计	-	135,260.63	135,260.63	39.25	11,685.9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21年10月15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10月15日经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5亿元（含本数，</p>									

	含超募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6,466,723.63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经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3.5 亿元(含本数,含超募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23,800.00 万元,其他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